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富貴生命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12月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行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以提呈發售的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邀請。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除非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任何適用州立或地方證券法，或為不受上述規定或法例限制的交易則除外。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UBS AG香港分行（作為穩定市場經辦人（「穩定市場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市場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市場經辦人、其聯屬公司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知悉，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起預期至2015年1月8日（星期四）（即香港公開發售登記認購申請截止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而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下跌。

全球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 : 674,699,000股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607,229,000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67,470,000股股份 (可予調整)
-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3.38港元, 另加1.0%的經紀佣金、0.0027%的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的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且於最終定價時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股份0.01美元
- 股份代號 : 1438

聯席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包括因行使(a)超額配股權；(b)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權利、管理層認股權證及銷售代理購股權；及(c)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irvana-asia-ltd.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作出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67,470,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國際配售提呈的607,229,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而調整。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3.38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3.3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每股發售股份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3.38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分配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中保存的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4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2014年12月9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在下列地址索取：

1. 香港包銷商以下任何地址：

UBS AG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7樓

聯昌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77樓7706-08室

2. 收款銀行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i)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分行	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399號
	北角中心分行	北角英皇道284號 北角中心地下G舖

地區分行	名稱	分行地址
九龍	68彌敦道分行	尖沙咀彌敦道66-70號 金冠大廈地庫、地下 B1號舖及中層
	德福花園分行	觀塘大業街德福花園 德福中心商場 P9-12號舖
	美孚一期分行	美孚第一期百老匯街 1C地下
新界	屯門市廣場分行	屯門屯門市廣場第一期 地下G047-G052號舖
	大埔分行	大埔廣福道23-25號地下 1-2號舖

(ii)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地區分行	名稱	分行地址
香港島	中區支行	中環德輔道中125號A 遠東發展大廈地下
	柴灣支行	柴灣環翠道121-121號A地下
九龍	紅磡支行	黃埔新邨德民街1-3號 永貴大廈地下A6號舖
	黃大仙支行	黃大仙龍翔道136號 龍翔廣場一樓N118號舖
新界	調景嶺支行	調景嶺景嶺路8號都會駅商場 L2-064及065號舖
	沙咀道支行	荃灣沙咀道122-124號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4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2014年12月9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及二期1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人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附上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富貴生命公開發售」),並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上述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申請人可於2014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2014年12月9日(星期二)上午11時30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登記申請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以**白表eIPO**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2014年12月4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2014年12月9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或之前於(i)南華早報(以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iii)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www.nirvana-asia-ltd.com公佈發售價、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情況、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自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起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將僅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8時正有效。本公司將不會就所繳付的申請款項發出收據。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438。

承董事會命
富貴生命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拿督胡亞橋

香港，2014年1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拿督鄺漢光、鄺耀豐、蘇偉權及鄺耀年；非執行董事為拿督胡亞橋、李基培、洪德尚及謝寶檻（謝寶檻的替任董事為Barnes II, William Wesley）；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丹斯里陳廣才、黃錫全、馮蘇哈及周清音。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